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优先股代码:360013、360022、360034
优先股简称:光大优 1、光大优 2、光大优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 13 名,其中,吴利军副董事长、曲亮董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分别书面委托李晓鹏董事长、姚中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姚威董事、刘冲董事、邵瑞庆独立董事、李引泉独立董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 5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李晓鹏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5 年滚动战略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5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以及相关事项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光大理财)引入境外优秀资产管理机构作为战略投资者。如光大理财引入一名战略投资者,该战略投资者认购光大理财新增注册资本后持股比例不超过 15%;如引入两名战略投资者,该等战略投资者认购光大理财新增注册资本后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 20%。光大理财通过符合规定的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投资方后,增资价格与意向投资方协商确定或以投资方遴选的结果为准。

董事会授权本行管理层在上述事项范围内根据有关监管规定,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决定光大理财引入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

四、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于股息发放日按照发行条款向第一期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25 日至 2021 年 6 月 24 日,按照票面股息率 4.45%计算,共计人民币 8.90 亿元(税前)。

五、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于股息发放日按照发行条款向第二期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按照票面股息率 3.90%计算,共计人民币 3.90 亿元(税前)。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四、五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行拟定的第一、二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情况。

六、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关联法人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八、关于为关联法人宝克(中国)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九、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十、关于为关联法人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十一、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上述第七至十一项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七至十一项议案公允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十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将该报告报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十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责任保险 2021-2022 续保方案及授权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3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简述交易风险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过去 12 个月及拟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简称光大集团)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约人民币 42.36 亿元(已披露的关联交易除外),将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原则进行,条件不优于本行现有其他非关联公司的条件,为本行的正常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行过去 12 个月及拟与光大集团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约人民币 42.36 亿元(已披露的关联交易除外),将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具体如下:

1、为关联法人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特斯联)核定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担保方式:(1)以重庆特斯联自身或下属子公司拥有的非关联方 1 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提供押担保,质押率不超过 80%;(2)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3)以上担保方式共同为本笔授信提供担保,代偿不分先后。

2、为关联法人宝克(中国)测试设备有限公司(简称宝克中国)核定人民币 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其中非融资类保函 1,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1,000 万元,期限 1 年,由宝克(无锡)测试设备有限公司(简称宝克无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光大控股)核定人民币 20 亿元债券包销额度,期限 6 个月,信用方式。

4、为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嘉事堂药业)核定人民币 1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24 个月,由中国光大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简称光大医疗健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为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简称光大绿色环保)核定 5 亿港元授信额度(约合人民币 4.16 亿元),期限 5 年,由光大绿色环保清洁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光大绿色清洁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述关联交易应当予以披露。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本行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由于上述企业为本行控股股东光大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企业为本行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光大集团成立于 1990 年 11 月 12 日,企业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地北京,法定代表人李晓鹏,注册资本人民币 781 亿元,经营范围: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截至 2020 年末,光大集团总资产 59,239.08 亿元,净资产 6,120.07 亿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02.22 亿元、利润总额 640.99 亿元。

过去 12 个月内及拟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的光大集团下属企业(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主体除外)的具体情况如下:

1、重庆特斯联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实际控制人为光大集团,主营业务为以人工智能物联网(AIOT)技术为核心,为政府、企业提供城市管理、人口管理、公共安全管理、环境与基础设施运营管理等多场景一站式解决方案。截至 2020 年末,重庆特斯联总资产 43.85 亿元,总负债 12.97 亿元,净资产 30.88 亿元。

2、宝克中国成立于 2016 年 8 月,实际控制人为光大集团,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汽车测试设备、测量仪器、风力发电测试系统等。截至 2020 年末,宝克中国总资产 3.14 亿元,总负债 1.18 亿元,净资产 1.96 亿元。

3、光大控股于 1997 年在香港成立,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光大集团,主要开展跨境资产管理及投资业务。截至 2020 年末,光大控股总资产 969.74 亿港元,总负债 475.42 亿港元,净资产 494.32 亿港元。

4、嘉事堂药业成立于 1997 年 4 月,实际控制人为光大集团,2010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挂牌上市,主营业务为医药批发和零售。截至 2020 年末,嘉事堂药业总资产 141.34 亿元,总负债 88.10 亿元,净资产 53.24 亿元。

5、光大绿色环保于 2015 年 10 月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于 2017 年 5 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为控股公司,无实质业务营运。光大绿色环保及其附属公司专注于生物质综合利用、危废及固废处置、环境修复、光伏发电及风电业务。截至 2020 年末,光大绿色环保总资产 352.65 亿港元,总负债 223.98 亿港元,净资产 128.67 亿港元。

三、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原则进行,相关条件不优于本行其他同类业务;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行在过去 12 个月及拟与光大集团下属企业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披露的关联交易除外)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交易额度	交易时间	担保方式
1	重庆特斯联	3 亿	未发生	应收账款质押担保、自有房产抵押担保
2	宝克中国	2,000 万	未发生	宝克无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光大控股	20 亿	未发生	不适用
4	嘉事堂药业	15 亿	未发生	光大医疗健康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光大绿色环保	5 亿港元(约合人民币 4.16 亿)	未发生	光大绿色清洁能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行将按照对客户的一般商业条款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上述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经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行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同意将《关于为关联法人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宝克(中国)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1 年 5 月 28 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了上述关联交易。本行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关联董事李晓鹏、吴利军、付万军回避表决)。

参与表决的本行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对上述议案投赞成票。

七、附件

(一)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声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提交 2021 年 5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关联法人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宝克(中国)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和《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了审阅,事先了解了相关议案内容,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徐洪才 王立国 邵瑞庆 洪永淼 李引泉 韩复龄

附件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提交 2021 年 5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关联法人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宝克(中国)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关联法人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和《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合理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行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2、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已经依法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决议合法、有效。

独立董事:

徐洪才 王立国 邵瑞庆 洪永淼 李引泉 韩复龄

附件 3:

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摘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出席:

李引泉 独立董事

徐洪才 独立董事

王立国 独立董事

邵瑞庆 独立董事

洪永淼 独立董事

委托出席:

冯 仑 独立董事

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6 名,实际出席 6 名。其中,冯仑委员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王立国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出席本次会议的委员达到法定人数,符合《中国光大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

会议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重庆特斯联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宝克(中国)测试设备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一致同意。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3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孙建伟监事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徐克顺监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吴俊豪监事、王喆监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卢鸿监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5 年滚动战略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5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政策》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33
转债代码:113011 转债简称:光大转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A"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A"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稳定

● 根据本次评级结果,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光大转债,代码 113011)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行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行 2017 年发行的"光大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本行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光大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7 日。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在对本行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1)》,本次本行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光大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光大转债"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1))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3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下发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光大银行韩复龄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396 号)。中国银保监会已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核准韩复龄先生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韩复龄先生简历详见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冯仑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冯仑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离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

本行董事会谨此对冯仑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对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对韩复龄先生的加入表示欢迎。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1-047 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 中联 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 中联 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 中联 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多功能会议厅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相结合

5、召集人: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詹纯新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情况

会议名称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7	3,157,483,425	36.420560%	60	779,690,941	8.993485%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6	2,398,115,850	27.661498%	60	779,690,941	8.993485%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1	767,055,704	8.847742%	-	-	-

2、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的情况

会议名称	参加会议的 A 股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参加会议的 H 股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87	3,937,174,366	45.414045%	1	759,367,575	8.759062%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86	3,177,806,791	36.654984%	-	-	-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	-	-	1	767,055,704	8.847742%

3、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会议提案情况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普通决议案
1、《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A 股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 H 股 2020 年年度报告》
6、《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聘任华乌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国际核数师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其商定报酬原则,授权管理层根据确定的原则决定具体报酬。
9、《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所有相关融资文件的议案》
10、《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科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11、《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下游客户金融业务并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公司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14、《公司关于授权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5、《公司关于授权湖南至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担保业务的议案》
16、《公司关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
17、《公司关于中联重科商业保理(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发行供应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
18、《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
(2)公司继续为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特别决议案
19、《公司关于为按揭、融资租赁和买方信贷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公司关于拟注册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
21、《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2、《公司关于公司符合公司债券发行条件的议案》
23、《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4、《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25、《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公司 2020 年年度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特别决议案:

1、《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公司 2020 年年度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特别决议案:

1、《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本次会议的全部提案的表决均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上述提案的相关内容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关于为按揭、融资租赁和买方信贷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科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公告》、《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下游客户金融业务并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关于授权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关于授权湖南至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担保业务的公告》、《关于注册统一注册发行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公告》、《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关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公告》、《关于中联重科商业保理(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发行供应链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预案》、《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公告。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情况

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出席并投票
		股份投票数量	百分率	股份投票数量	百分率	股份投票数量	百分率	股份数量
1	A	3,177,033,791	99.975675%	673,300	0.021188%	99,700	0.003137%	3,177,806,791
	H	750,027,729	98.770049%	3,427,940	0.451420%	5,911,906	0.778530%	759,367,575
	A+H	3,927,061,520	99.743145%	4,101,240	0.104167%	6,011,606	0.152688%	3,937,174,366
2	A	3,177,033,891	99.975678%	673,300	0.021188%	99,600	0.003134%	3,177,806,791
	H	750,027,729	98.770049%	3,427,940	0.451420%	5,911,906	0.778530%	759,367,575
	A+H	3,927,061,620	99.743147%	4,101,240	0.104167%	6,011,506	0.152686%	3,937,174,366
3	A	3,177,033,791	99.975675%	673,300	0.021188%	99,700	0.003137%	3,177,806,791
	H	750,027,729	98.770049%	3,427,940	0.451420%	5,911,906	0.778530%	759,367,575
	A+H	3,927,061,520	99.743145%	4,101,240	0.104167%	6,011,606	0.152688%	3,937,174,366
4	A	3,177,033,791	99.975675%	673,300	0.021188%	99,700	0.003137%	3,177,806,791
	H	750,027,729	98.770049%	3,427,940	0.451420%	5,911,906	0.778530%	759,367,575
	A+H	3,927,061,520	99.743145%	4,101,240	0.104167%	6,011,606	0.152688%	3,937,174,366
5	A	3,177,033,791	99.975675%	673,300	0.021188%	99,700	0.003137%	3,177,806,791
	H	750,027,729	98.770049%	3,427,940	0.451420%	5,911,906	0.778530%	759,367,575
	A+H	3,927,061,520	99.743145%	4,101,240	0.104167%	6,011,606	0.152688%	3,937,174,366
6	A	3,176,864,091	99.970335%	937,600	0.029505%	5,100	0.000160%	3,177,806,791
	H	749,940,435	98.758554%	9,427,140	1.241446%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926,804,526	99.736617%	10,364,740	0.263233%	5,100	0.000130%	3,937,174,366
7	A	3,177,121,591	99.978438%	673,300	0.021188%	11,900	0.000374%	3,177,806,791
	H	723,517,780	95.278993%	35,849,795	4.721007%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900,639,371	99.072050%	36,523,095	0.927647%	11,900	0.000302%	3,937,174,366
8.(1)	A	3,147,006,083	99.030756%	30,792,608	0.968989%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32,056,915	96.403499%	27,310,660	3.596501%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879,062,998	98.524034%	58,103,268	1.475761%	8,100	0.000206%	3,937,174,366
8.(2)	A	3,165,042,132	99.590293%	12,757,359	0.401452%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31,190,376	96.289386%	28,177,199	3.710614%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896,231,708	98.960100%	40,934,558	1.039694%	8,100	0.000206%	3,937,174,366
8.(3)	A	3,158,705,412	99.398913%	19,093,279	0.600832%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56,806,172	99.662693%	2,561,403	0.337307%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915,511,584	99.449789%	21,654,682	0.550006%	8,100	0.000206%	3,937,174,366
9	A	3,177,121,591	99.978438%	673,300	0.021188%	11,900	0.000374%	3,177,806,791
	H	706,112,715	92.986946%	53,254,860	7.013054%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883,234,306	98.629980%	53,928,160	1.369717%	11,900	0.000302%	3,937,174,366
10	A	3,177,095,391	99.977613%	699,500	0.022012%	11,900	0.000374%	3,177,806,791
	H	739,931,570	97.440501%	19,436,005	2.559499%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917,026,961	99.488278%	20,135,505	0.511420%	11,900	0.000302%	3,937,174,366
11	A	3,177,099,191	99.977733%	699,500	0.022012%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39,931,570	97.440501%	19,436,005	2.559499%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917,030,761	99.488374%	20,135,505	0.511420%	8,100	0.000206%	3,937,174,366
12	A	2,994,602,737	94.234890%	183,195,954	5.764855%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311,502,716	41.021335%	447,864,859	58.978665%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306,105,453	83.971527%	631,060,813	16.028267%	8,100	0.000206%	3,937,174,366
13	A	2,959,234,639	93.121918%	218,564,052	6.877827%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235,952,904	31.154345%	521,414,671	68.845655%	0	0.000000%	757,367,575
	A+H	3,195,187,543	81.195577%	739,978,723	18.804217%	8,100	0.000206%	3,935,174,366
14	A	3,177,125,391	99.978558%	673,300	0.021188%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56,886,102	99.673218%	2,481,473	0.326782%	0	0.000000%	759,367,575
	A+H	3,934,011,493	99.919666%	3,154,773	0.080128%	8,100	0.000206%	3,937,174,366
15	A	3,177,127,691	99.978630%	671,000	0.021115%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05,662,182	92.927616%	19,886,538	2.618829%	33,818,855	4.453555%	759,367,575
	A+H	3,882,789,873	98.618692%	20,557,538	0.522139%	33,826,955	0.859168%	3,937,174,366
16	A	3,177,127,691	99.978630%	671,000	0.021115%	8,100	0.000255%	3,177,806,791
	H	705,662,182	92.927616%	19,886,538	2.618829%	33,818,855	4.453555%	759,367,575
	A+H	3,882,789,873	98.618692%	20,557,538	0.522139%	33,826,955	0.859168%